

#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 政策的評估

香港市民的觀點

香港亞太研究所

王卓祺  
周健林  
王家英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AI PO,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201315248

#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 香港市民的觀點

王卓祺

周健林

王家英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 作者簡介

王卓祺教授為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周健林教授為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院長、社會工作學系講座教授。

王家英博士為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研究統籌員。

## 鳴謝

本研究為香港中文大學 Direct Grant for Research 所資助；我們特別感謝研究助理陳慧燕小姐在研究過程中提供的種種幫助。

© 王卓祺 周健林 王家英 2001

ISBN 962-441-118-2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 香港市民的觀點

### 引言

社會福利的涵義是什麼？James Midgley（1997）為我們提供了精確的概念架構。從狹義的角度看，它是指政府或慈善團體為窮人提供的社會救濟；就最廣義的角度而言，它是人類社會的美滿狀況。Midgley 認為，當社會問題受到控制、人類社會需要得到滿足、社會流動機會得到最大保障的時候，便可達到廣義的社會福利狀況（王卓祺、王家英，1998：6-7；王家英等，1998：3-4；Wong and Wong, 1999:2-3）。

第二次大戰後的一、二十年是西方福利國家的黃金時期（Esping-Andersen, 1996）。T. H. Marshall（1950）所提出的「社會公民」（social citizenship）的概念，為西方福利國家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戰後的福利國家制度確實提升了不少市民（尤其是勞工階層）的生活質素。然而，七十年代的全球經濟衰退打破了人們對福利國家的共識。嚴重的失業、貧窮等問題令人們對社會福利的需求增加，導致福利國家出現財政困難（Midgley, 1997）。至此，社會福利不再被視為造福社會的投資、公民的權利；相反，其沉重的公眾負擔，開始受到強大的挑戰（George and Miller, 1994; Clarke and Newman, 1997）。

二十世紀七十年代以來，新自由主義學者如 F. A. Hayek、M. Friedman 等對福利國家的批評最為激烈。新自由主義以傳

## 2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統自由經濟為基調，認為社會福利干預市場運作，限制了個人的自由。因此，社會福利只應給予沒有能力照顧自己、真正有需要的人，如老人、傷殘人士。新自由主義者提議一連串措施來減低國家的社會福利負擔，包括削減社會福利開支、將社會福利服務私營化等（Golding and Middleton, 1982; Murray, 1984; Taylor-Gooby, 1985; Katz, 1993; Morris, 1993）。這種發展導致社會福利向狹義涵義傾斜，國家的角色被理解為在提供必需的社會福利及基本社會建設（如以法律保障市場的公平運作）外，應該盡量減少干預經濟及社會的運作。

除了新自由主義影響西方福利國家的社會福利政策外，新管理主義（New Managerialism）亦漸抬頭。前者強調市場力量，而後者則重視成本效益。結果，政府一方面提倡自由經濟、自力更生；另一方面又利用商業管理模式（如講求生產力和效率等）來取代傳統的公共部門管理模式。這些帶有強烈商業管理味道的概念，旨在提高經濟競爭力，其出現逐漸取代了原有的社會和經濟權利等政治理念（Clarke and Newman, 1997; Lee, 2000）。更重要的是，政府的福利決策逐漸傾向於只講求社會福利的狹義涵義，如停留於對貧困人士的救濟及調低福利水平，較忽略社會福利對社會融和及對經濟發展的積極作用。

至於香港的經驗又是怎樣的呢？一直以來，香港並不是一個西方式的福利國家，政府實行的是剩餘性社會福利哲學（李翊駿，1997：1；Chiu et al., 1998）。值得注視的是，本地研究亦發現，香港市民的社會福利取向與政府大致吻合（Wong, 1997）。然而，政府仍會為市民提供基本的社會福利服務及社會保障，如自一九七一年成立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簡稱綜援，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前為公共援助計劃），以及各項為老弱傷殘而設的服務等。事實上，正如 James O'Connor (1973) 指出，為大眾提供基本的社會福利是政府的其中一項主要功能，否則政府的認受性（legitimacy）便有可能受到挑

戰。更值得注意的是，無論是回歸前或後，香港政府並非一個民選的政府，政府的認受性必須依賴它的政策和施政表現。特別是香港社會相當開放自由，民意在政府的決策過程中便顯得異常重要。理論上，民意應該是政策制定的基礎，同時亦反映市民對政府政策的支持程度。

一九九七年主權回歸令不少香港人對特區政府抱有期望。市民最初的著眼點多放於北京中央政府會否履行「一國兩制」，給予香港高度自治，實踐港人治港的理念（Wong, 1999）。雖然回歸四年多以來，確實發生了一些有關「一國兩制」實踐的爭議，但香港人面對的挑戰和困難，主要還是來自香港內部（Lee, 1999）。

回歸後不久，香港便深受亞洲金融風暴所引致的經濟低迷的打擊；再加上人口老化，香港的社會福利受到壓力是不言而喻。事實上，自九十年代中開始，政府的社會福利開支便不斷上升。有鑑於此，回歸之後，政府逐步推出多項社會福利改革的措施。這些改革措施一方面突顯政治轉變的現實，另一方面亦展現出政府解決問題的決心。有關的改革措施包括改善老人服務，削減綜援，以及推行「自力更生」、「一筆過撥款」（lump-sum grant）政策及社會福利投標承包制度等。就如西方國家一樣，政府在這些改革中，引入了新自由主義和新管理主義元素，強調市場力量、個人的努力和成本效益。

## 研究目的

究竟上述的新政策是否獲得市民的支持？其背後的社會福利觀念是否與市民一致？市民對政府社會福利施政又如何評價？為了瞭解香港市民對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價，我們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至七日，以隨機抽樣方式進行了一項電話民意調查，成功訪問了 1,001 位 18 歲或以上的香港成年居

## 4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民。<sup>1</sup>具體而言，這次調查詢問了市民對下列問題的看法：貧窮及綜援上升的成因、綜援制度、強制性公積金、高齡津貼、強制性失業保險制度、社會福利財政投入、社會福利的管理改革措施、整體社會福利政策和政府社會福利施政的表現。調查亦探討了市民所持的社會福利理念。

本文旨在系統地整理和分析是次調查的結果，並將受訪者個人社會及經濟背景的變項，如年齡、教育程度、就業狀況、職業、收入及主觀社會階層定位，以卡方測試（chi-square test）進行交互分析（cross-tabulation analysis），<sup>2</sup>審視有關的關係，藉此瞭解不同背景的市民對特區政府的社會福利政策是否存在差異的看法，以及是否懷有不同的社會福利理念。

### 貧窮及綜援個案上升的成因

設立社會救濟以解決貧窮問題是社會福利的重要功能，因此市民對貧窮問題的成因與他們對社會福利制度的看法有直接的關係。新自由主義認為貧窮問題是由於過份寬容的社會福利制度導致個人的懶惰和對制度的依賴。市民的看法又是怎樣呢？

我們的調查結果顯示（見表一），有 59.8% 受訪者認為香港的貧窮問題是由社會因素造成，只有 14.2% 認為是個人因素，22.6% 則將問題同時歸咎於社會及個人因素。這個結果與我們在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八年所得到的調查結果基本一致（王卓祺、王家英，1998：10-11）。交互分析顯示，只有職業類別及社會階層組別在統計上呈現顯著關係，即專業人士以及中上層受訪者較傾向認為貧窮是個人因素所造成的（見表二）。原因可能是這類人士對個人努力改變生活的看法較有信心，故而有這種傾向。

表一：對貧窮及綜援上升成因的看法 (%)

	個人因素	社會因素	兩者都是	不知道	(N)
貧窮	14.2	59.8	22.6	3.4	(1001)
	社會經濟 因素	綜援制度 過份寬鬆	兩者 都是	兩者都 不是	
綜援上升	53.0	36.4	6.3	1.2	3.1 (1001)

綜援是香港社會保障制度的核心成份，因此瞭解市民對綜援個案逐年上升的態度，可反映出他們對現行社會保障制度的看法，以及與整體社會福利制度之間的關係。舉例說，若綜援的審批過於寬鬆，這究竟是出自申請標準的問題還是執行者的錯失，便應加以檢討；若不是審批問題，而是社會經濟結構轉型造成更多市民處於官方界定的貧窮線之下，綜援制度本身便起著社會福利政策保障功能。這亦即是說，香港的社會福利制度能有效地應付嚴峻的社會和經濟挑戰。

在一九九八年的綜援檢討報告中（社會福利署，1998），政府很關注領取綜援個案逐年上升的問題，並強調制度過份寬鬆造成依賴和濫用的可能性。根據我們的調查結果，過半數受訪者（53%）將綜援個案逐年上升歸因於社會經濟因素，認為是由於綜援制度過份寬鬆的則有 36.4%（見表一）。交互分析顯示，教育程度較高和在職的受訪者較多將綜援個案上升歸因於社會經濟因素（見表二）。

簡言之，多數市民將貧窮問題歸因於社會因素，對近年綜援領取人數上升原因亦多傾向認為由社會經濟因素所造成。這些看法與新自由主義將社會問題作個人化解釋明顯相互扞格。

## 6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表二：不同社經背景受訪者對貧窮及綜援上升成因的看法（%）

	年齡			教育			職業	
	≤30	31-50	≥51	小學或 以下	中學	大專或 以上	專業	非 專業
<b>貧窮成因</b>								
個人因素	20.2	18.5	16.5	16.8	20.4	16.3	24.8	16.6
社會因素	79.8	81.5	83.5	83.2	79.6	83.7	75.2	83.4
(N)	(247)	(357)	(121)	(107)	(445)	(178)	(157)	(283)
$\chi^2$	0.769			1.788			4.353*	
<b>綜援上升成因</b>								
社會經濟因素	60.1	61.8	50.3	48.3	55.0	74.6	68.4	60.2
綜援制度寬鬆	39.9	38.2	49.7	51.7	45.0	25.4	31.6	39.8
(N)	(296)	(435)	(143)	(118)	(540)	(224)	(206)	(339)
$\chi^2$	5.995			31.567***			3.772	

\* p < 0.05 ; \*\* p < 0.01 ; \*\*\* p < 0.001 。

## 對綜援制度的看法

綜援制度旨在為貧困人士解決基本生活需要，究竟香港市民如何看待這個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呢？

對綜援金額的看法，近半數受訪者（49.9%）認為綜援金額適中，認為過高的只有 12.7%，而認為過低的有 19.2%（見表三）。卡方測試顯示，30 歲或以上、中學或以上教育程度、學生及主婦、非專業人士、月入一萬或以上等組別人士較傾向認為綜援金額適中（見表四）。值得注意的是，認為綜援金額適中的不止是教育程度較高和收入較豐等非潛在受惠者，連失業等潛在受惠者亦有這種看法。

就業狀況					家庭收入			主觀社會階層		
在職	失業	退休	學生/ 主婦		一萬 以下	一至 四萬	四萬 以上	下層/ 中下層	中層	中上層/ 上層
19.4	13.3	19.7	20.2	12.0	17.9	21.9	15.2	22.7	24.0	
80.6	86.7	80.3	79.8	88.0	82.1	78.1	84.8	77.3	76.0	
(448)	(60)	(61)	(163)	(92)	(379)	(155)	(369)	(300)	(50)	
	1.470				3.894			6.959*		
63.0	59.7	50.0	51.0	60.4	57.6	64.4	57.1	61.5	58.7	
37.0	40.3	50.0	49.0	39.6	42.4	35.6	42.9	38.5	41.3	
(554)	(67)	(60)	(202)	(101)	(453)	(202)	(441)	(364)	(63)	
	11.043*				2.658			1.598		

此外，有 24.2% 受訪者誤以為綜援個案之中失業人士最多（見表三），事實上最多的是老人個案（約五成多，而失業個案約佔一成左右）。這種印象反映民意取向並不一定是基於事實的準確判斷。無論如何，卡方測試顯示，年齡較長的組別（51 歲或以上）較多認為老人領取綜援最多，亦是最少誤判的組別（見表四）。

對於有批評指政府在綜援改革的舉動中傳播「綜援養懶人」的訊息，醜化窮人，調查顯示市民大致認同政府改革綜援的多種做法，使它不會被濫用及符合港人的工作倫理觀念。有 83.1% 受訪者同意／非常同意政府增撥資源以防止濫用、詐騙綜援，表示不同意／非常不同意的只有 12.9%（見表三）。另

表三：對綜援制度的看法 (%)

	過高	適中	過低	不知道	(N)
綜援金額	12.7	49.9	19.2	18.2	(1000)
老人	傷殘	單親家庭	低收入	失業	
數目最多的個案	24.1	6.5	16.1	8.9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增撥資源防止濫用、詐騙綜援	0.7	12.2	69.8	13.3	4.0 (999)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規定有能力的人盡量求職，才能繼續領取綜援	1.0	7.5	71.9	15.0	4.6 (1001)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規定有能力的人，要接受再培訓才能繼續領取綜援	1.9	22.1	64.1	5.9	6.0 (997)
很多領取綜援的人是不值得幫助	1.7	43.4	37.5	3.3	14.2 (1001)
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	1.4	28.8	60.2	1.2	8.4 (997)
如經濟有困難，會否領取綜援	不會	可能會	一定會		
	44.0	41.4	10.8	3.7	999

外，有 86.9% 受訪者同意／非常同意政府規定有能力工作而又領取綜援的人盡量求職才能繼續領取綜援，不同意／非常不同意的只有 8.5%。亦有 70% 的受訪者同意／非常同意規定有工作能力而又領取綜援的人接受再培訓方可繼續領取綜援，不同意／非常不同意的只有 24%（見表三）。卡方測試顯示，年齡、教育程度、就業狀況、職業、收入以及主觀社會階層定位這六項個人背景因素並沒有影響受訪者對綜援改革的態度（表四）。

香港的綜援制度建立了嚴格的經濟審查（收入及資產）及社會審查（家庭支援能力）程序。因此，被社會福利署查出的詐騙數字歷來微不足道。但是，新聞媒介對部分領取綜援人士的報道卻經常出現不少負面的訊息。究竟民意對綜援作為幫助貧困人士的制度有否懷疑呢？在我們的調查中，有 45.1% 的受訪者不同意／非常不同意很多領取綜援的人是不值得幫助的看法，但亦有 40.8% 的受訪者持相反的看法。後者的比例頗高，反映市民對領取綜援人士的偏見有一定的普遍性。我們較難將這普遍性完全定為意識形態的偏見，它或有一定的客觀基礎（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1998）。這可能是工資下調導致部分領取綜援家庭的綜援金額高於低工資家庭而引起不滿，又或是政府審查機制出了問題。

交互分析結果顯示，低學歷（小學或以下）、退休人士及非專業人士較多認同很多領取綜援的人是不值得幫助的看法。理論上，這些組別人士較有機會領取綜援及接觸領取綜援人士，他們較多存有對領取綜援人士的「偏見」值得注意，亦值得未來進一步研究。從另一角度看，教育程度高（包括專業人士）較少存有這種看法，背後可能反映他們較可以抽離現實，並從宏觀的角度來理解這一問題。

儘管部分市民對綜援制度存有負面的看法，但它作為一個最後的安全網的功能是否得到市民的認同呢？從表三可以看

## 10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表四：不同社經背景受訪者對綜援制度的看法 (%)

	年齡			教育			職業	
	≤30	31-50	≥51	小學或 以下	中學	大專或 以上	專業	非 專業
<b>綜援金額</b>								
過高	16.5	15.6	12.5	22.6	15.7	11.1	11.4	17.4
適中	51.5	65.3	60.8	49.1	63.9	60.8	58.7	61.0
過低	32.0	19.1	26.7	28.3	20.3	28.1	29.9	21.6
(N)	(276)	(397)	(130)	(106)	(502)	(199)	(184)	(310)
$\chi^2$	25.569***			14.278**			6.047*	
<b>數目最多的個案</b>								
老人	33.1	25.1	39.8	28.3	30.0	31.0	28.8	29.0
傷殘	6.6	7.7	15.5	14.1	8.3	5.4	8.2	9.4
單親家庭	15.0	25.6	15.5	19.2	22.1	16.3	17.9	18.4
低收入	12.5	10.5	8.7	10.1	10.1	14.3	12.5	11.6
失業	32.8	31.2	20.4	28.3	29.5	33.0	32.6	31.6
(N)	(287)	(391)	(103)	(99)	(484)	(203)	(184)	(310)
$\chi^2$	30.720***			11.821			0.314	
<b>增撥資源防止濫用、詐騙綜援</b>								
不同意	11.8	13.9	16.0	16.3	12.1	15.0	13.7	13.2
同意	88.2	86.1	84.0	83.7	87.9	85.0	86.3	86.8
(N)	(306)	(468)	(163)	(135)	(569)	(240)	(211)	(356)
$\chi^2$	1.680			2.290			0.034	
<b>規定有能力的人盡量求職，才能繼續領取綜援</b>								
不同意	9.2	8.4	10.9	13.7	8.2	7.7	6.3	9.3
同意	90.8	91.6	89.1	86.3	91.8	92.3	93.7	90.7
(N)	(303)	(464)	(165)	(131)	(573)	(233)	(207)	(354)
$\chi^2$	0.929			4.543			1.606	

就業狀況				家庭收入			主觀社會階層		
在職	失業	退休	學生/ 主婦	一萬 以下	一至 四萬	四萬 以上	下層/ 中下層	中層	中上層/ 上層
15.5	10.9	28.6	12.9	16.5	15.6	12.5	14.7	15.9	19.7
59.8	60.9	48.2	69.4	51.5	65.3	60.8	60.9	62.2	55.7
24.7	28.1	23.2	17.7	32.0	19.1	26.7	24.4	21.9	24.6
(502)	(64)	(56)	(186)	(97)	(418)	(176)	(402)	(333)	(61)
15.121*				10.620*			1.753		
29.2	34.9	34.0	29.3	32.3	30.4	27.8	29.8	31.0	25.9
9.0	3.2	10.0	7.5	11.8	6.6	9.7	8.7	7.4	7.4
18.4	30.2	18.0	23.0	19.4	18.2	22.7	21.9	18.1	25.9
11.8	4.8	6.0	12.6	9.7	12.2	11.4	12.0	10.7	9.3
31.6	27.0	32.0	27.6	26.9	32.6	28.4	27.7	32.8	31.5
(500)	(63)	(50)	(174)	(93)	(411)	(176)	(393)	(326)	(54)
13.212				6.682			4.864		
13.7	12.2	13.7	12.6	16.1	12.6	13.9	13.3	13.7	12.3
86.3	87.8	86.3	87.4	83.9	87.4	86.1	86.7	86.3	87.7
(576)	(74)	(73)	(223)	(118)	(486)	(208)	(487)	(379)	(65)
0.286				1.094			0.101		
8.1	14.7	8.1	10.0	12.1	9.2	6.7	10.7	6.6	9.2
91.9	85.3	91.9	90.0	87.9	90.8	93.3	89.3	93.4	90.8
(571)	(75)	(74)	(221)	(116)	(478)	(208)	(477)	(381)	(65)
3.866				2.672			4.474		

## 12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表四：不同社經背景受訪者對綜援制度的看法（續）

	年齡			教育		職業		
	≤30	31-50	≥51	小學或 以下	中學	大專或 以上	專業	非 專業
<b>規定有能力的人，要接受再培訓 才能繼續領取綜援</b>								
不同意	28.9	24.7	21.9	30.2	23.1	28.6	27.4	23.3
同意	71.1	75.3	78.1	69.8	76.9	71.4	72.6	76.7
(N)	(301)	(461)	(155)	(126)	(562)	(234)	(208)	(352)
$\chi^2$	2.999			4.309			1.183	
<b>很多領取綜援的人是不值得幫助</b>								
不同意	52.4	55.0	45.7	38.7	48.9	68.7	67.6	47.9
同意	47.6	45.0	54.3	61.3	51.1	31.3	32.4	52.1
(N)	(275)	(422)	(140)	(119)	(513)	(211)	(188)	(313)
$\chi^2$	3.624			34.027***			18.308***	
<b>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b>								
不可以	40.7	31.6	20.5	32.0	34.5	28.8	31.7	36.2
可以	59.3	68.4	79.5	68.0	65.5	71.2	68.3	63.8
(N)	(290)	(446)	(156)	(125)	(554)	(219)	(199)	(345)
$\chi^2$	19.200***			2.359			1.167	
<b>如經濟有困難，會否領取綜援</b>								
不會	52.8	43.0	41.3	39.4	48.6	43.5	44.2	47.3
可能會/會	42.7	45.1	37.5	39.4	42.8	45.1	46.5	42.3
一定會	4.5	11.9	21.3	21.3	8.6	11.4	9.3	10.4
(N)	(309)	(472)	(160)	(127)	(582)	(237)	(215)	(364)
$\chi^2$	33.626***			18.327**			0.995	

\* p < 0.05 ; \*\* p < 0.01 ; \*\*\* p < 0.001 。

就業狀況				家庭收入			主觀社會階層		
在職	失業	退休	學生/ 主婦	一萬 以下	一至 四萬	四萬 以上	下層/ 中下層	中層	中上層/ 上層
25.4	33.8	17.6	25.1	32.1	25.6	22.4	27.1	23.7	16.9
74.6	66.2	82.4	74.9	67.9	74.4	77.6	72.9	76.3	83.1
(568)	(71)	(68)	(219)	(112)	(473)	(205)	(472)	(372)	(65)
				4.815		3.580		3.752	
55.4	58.0	40.3	46.7	50.5	51.5	57.3	51.2	55.2	46.7
44.6	42.0	59.7	53.3	49.5	48.5	42.7	48.8	44.8	53.3
(511)	(69)	(37)	(199)	(109)	(427)	(192)	(432)	(344)	(60)
				9.174*		2.072		2.161	
34.4	33.3	24.3	30.8	33.3	33.6	30.5	33.3	33.7	30.2
65.6	66.7	75.7	69.2	66.7	66.4	69.5	66.7	66.3	69.8
(552)	(72)	(70)	(208)	(111)	(461)	(197)	(456)	(365)	(63)
				3.359		0.647		0.306	
46.2	48.6	36.8	47.5	38.3	44.7	51.0	43.4	46.3	63.2
43.6	35.1	35.3	46.1	39.1	45.7	40.5	42.9	46.1	27.9
10.2	16.2	27.9	6.4	22.6	9.7	8.6	13.7	7.6	8.8
(589)	(74)	(68)	(219)	(115)	(486)	(210)	(482)	(382)	(68)
				28.075***		19.902**		17.130**	

## 14 特區政府社會福利政策的評估

到，61.4% 受訪者表示綜援制度是可以／完全可以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表示不可以／完全不可以的亦有 30.2%。根據交互分析（見表四），只有年齡越大的受訪者越覺得綜援可以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這可能是年長者有較大機會成為被救濟者，因為他們大多喪失工作能力。事實上，在香港的綜援個案中，有五至六成屬 60 歲或以上的高齡人士。

至於如果遇有經濟困難或失業市民會否領取綜援呢？調查結果顯示（表三），回答「可能會」及「一定會」的受訪者超過一半，合共有 52.2%，表示不會的有 44%。深入分析前項數據，表示「可能會」的有 41.4%，而表示「一定會」的有 10.8%，這反映出遇有經濟困難時實際「一定會」領取綜援的市民只有約一成，而另外約四成只是傾向視綜援為必要時可能考慮的選擇而已。不過，有關數據還是顯示，自一九七一年開始成立的綜援制度，在心理上已經被市民視為可以依賴的最後安全網。過去市民多視綜援是為絕少數貧困人士而設，與一般人無緣。如今我們的調查竟發現有過半數市民表示當遇有經濟困難或失業的時候，會考慮申請這一項社會福利，這一方面透露出他們對當前經濟景況的悲觀看法，另一方面也多少反映他們對經濟困難或失業可能發生在他們身上的擔憂。無論如何，從正面的角度看，綜援作為社會保障以應付個人不可遇測風險的功能，也於此表露無遺。

交互分析顯示（見表四），選擇「一定會」的受訪者以年齡較大、教育程度較低、退休人士、收入較低及自定為社會下層的組別較多，考慮到他們均屬社會弱勢群體，有關的傾向應並不難理解。

### 對強制性公積金保障能力的看法

籌備已久的強制性公積金終於在二零零零年底推行，為香港市民提供首個在職人士的強制性供款的退休保障計劃。然